

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林素月)

作为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2020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及投票情况

1、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年度，本人共参加董事会会议16次。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林素月	16	16	0	0	否

参会期间本人均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讨论，认真审议每个议案，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本人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本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2020年度，本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序号	时间	董事会届次	事 项	发表意见类型
----	----	-------	-----	--------

1	2020 年 3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5			关于为参股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6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0 年 4 月 3 日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20 年 4 月 13 日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九次会议	关于认购东方锆业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9	2020 年 4 月 22 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2020 年 4 月 23 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关于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13			关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14	2020 年 5 月 18 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独立意见	同意
15			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独立意见	同意
16			关于向东方锆业出租氯氧化锆及二氧化锆生产线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17	2020 年 7 月 21 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关于竞购金川集团钛厂资产的独立意见	同意
18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19			关于公司与银行、经销商及客户签订金融网络服务协议的意见	同意
2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21			关于增加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22	2020年7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关于补充审议与东方锆业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23			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同意
24	2020年7月31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关于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5	2020年9月28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26			关于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同意
27	2020年10月30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29	2020年11月6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3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终止引进战略投资者的独立意见	同意
31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32	2020年12月8日	第七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八次股东大会会议。分别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本人出席了八次股东大会会议且对会议审议的事项无异议。

二、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进行沟通，多角度、多方面了解公司各地区的项目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三、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督促公司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本人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合同、重大投资事项、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核查，

并重点关注公司在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披露情况，推动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切实保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2、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督促公司持续规范治理，完善内控机制。2020年，本人持续关注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有关法律法规的新增、修订情况，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等进行调查与了解，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如有疑问则主动向相关人员问询、了解具体情况，获取董事会决策中发表专业意见所需要的资料，并运用专业知识，做出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参加七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切实履行相关职责。

五、培训和学习

履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河南证监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注重培养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其他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3、未有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七、联系方式

姓名	林素月
电子邮箱	gzblsy@163.com

2020年，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使我能更好地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关义务。2021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积极学习法律、法规等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使公

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林素月

2021年4月14日